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地址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已于近日由原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3 号清华紫光信息港 C 座一层”搬迁至“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金迪世纪大厦 A 栋 12 楼”办公，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3 号清华紫光科技园 C 座一层”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金迪世纪大厦 A 栋 1201”。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由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现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3 号清华紫光科技园 C 座 1 层，邮政编码：518051。</p>	<p>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金迪世纪大厦A栋1201，邮政编码：518053。</p>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它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三、其它说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变更登记（备案）相关手续，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